

农银汇理金聚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农银金聚债券
基金主代码	6600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6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134,479.2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高等级债券，在严格控制风险和维持基金资产安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的持续跟踪，基于对利率、信用等市场的分析和预测，综合运用久期配置策略、期限结构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信用策略、跨市场投资策略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公司债 AAA 指数收益率×30%+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6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低于股票型、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92,086.53
2. 本期利润	720,156.2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9,271,607.6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42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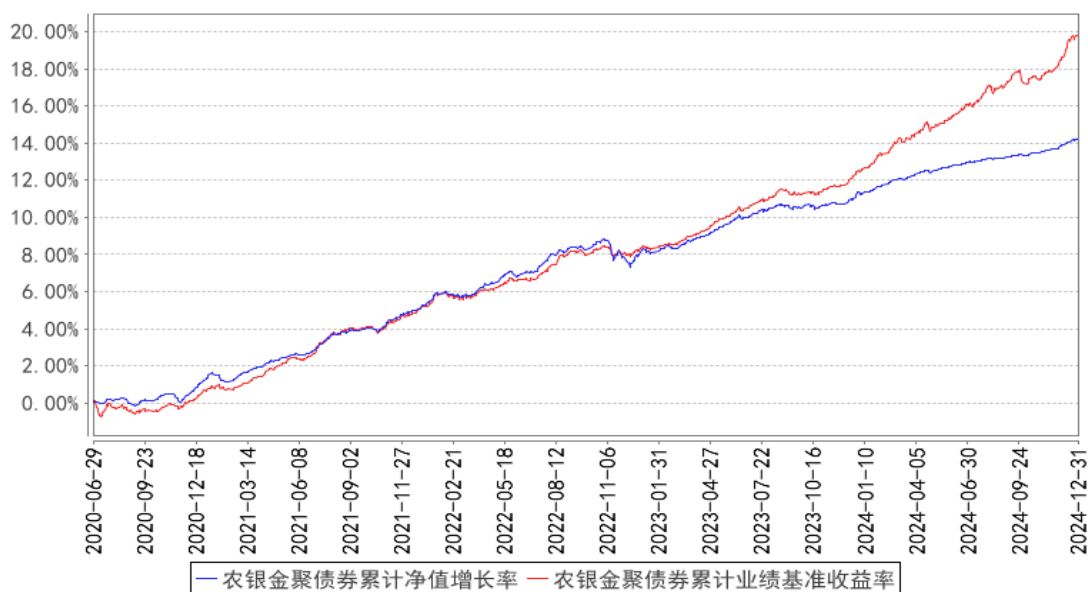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1%	0.02%	2.23%	0.07%	-1.42%	-0.05%
过去六个月	1.15%	0.02%	3.24%	0.07%	-2.09%	-0.05%
过去一年	2.60%	0.02%	6.56%	0.07%	-3.96%	-0.05%
过去三年	8.55%	0.04%	13.95%	0.05%	-5.40%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4.25%	0.04%	19.87%	0.05%	-5.62%	-0.01%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29 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农银金聚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等其它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高等级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所指的高等级债券为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及信用评级在 AAA（含）及以上的债券。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或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6 月 29 日)起 6 个月。建仓期满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史向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投资副总监	2020 年 6 月 29 日	-	24 年	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历任中国银河证券公司上海总部债券研究员、天治基金管理公司债券研究员及基金经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基金经理。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农银汇理 7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后的任职日期。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债市收益率先上后下，年末在同业存款自律倡议、抢跑行情、流动性宽松预期的带动下触及低位，债市整体情绪高涨。具体来看，受到 9 月底一揽子增量政策密集落地的影响，10 月债市在宽信用政策刺激、股债跷跷板、预防性赎回等因素影响下大幅回调，10Y 国债利率先修复下行在 2.10%~2.15%的区间窄幅震荡，利率债表现优于信用债，期间各部委继续具体落实增量政策，股债跷跷板与政策预期成市场主线。11 月上旬在特朗普当选、美联储降息、化债方案落地等事件带动下，债市整体走强，中旬受超长期特殊再融资债供给冲击预期影响，收益率回调、宽幅

震荡。下旬，特殊再融资集中放量发行，央行积极投放流动性，市场承接良好。随着供给消化、宽松预期重燃，市场提前交易重要会议和配置行情，叠加月底非银同业存款自律落地，利率快速下行。12 月政治局会议召开，货币政策基调转向“适度宽松”，进一步点燃做多情绪，降息降准预期不断提高，开启年末抢跑行情。监管对长债利率的关注再现，市场并不过分担忧其影响，债市回调有限。截至 12 月末 10 年、30 年国债利率再达年内新低至 1.68%和 1.91%。相较三季度末，1 年期国债、国开债收益率分别下行 28bp 和 45bp，10 年期国债、国开债分别下行 48bp 和 52bp，1 年、3 年和 5 年 AAA 信用债利率分别下行 49bp、58bp 和 53bp。四季度中债总指数上涨 3.24%，中债企业债总指数上涨 1.51%，中债综合指数上涨 2.79%。

本基金持仓以利率债和中高评级信用债为主，四季度初期适度调整了信用债持仓，适度增加了组合久期，但由于一直对出台有利的宏观政策以扭转经济下行保持了较高的预期，认为债券收益率水平过低，导致组合久期持续短于市场同业，业绩表现并不理想。当前经济预期难于扭转、对降准降息的乐观预期以及机构缺资产的现状带动债券市场行情在经历短暂的调整后继续高歌猛进，10Y 国债收益率连创新低持续提振多头情绪，债市短期内或仍有惯性上行动力，但过低的债券收益率一定程度上也透支了未来降准降息的空间，这也是央行提示风险的原因所在。预期短期内债市震荡偏强格局或将维持，但一系列稳增长的政策正逐步推进中，后续持续观测政治局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各项稳增长政策的推进落地。2025 年重点关注市场预期和宏观数据的变化，切实在债市波动中做好组合久期杠杆的灵活调整，同时拓展信用研究能力来增厚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2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2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8,422,491.32	98.72

	其中：债券	88,422,491.32	98.7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44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34,810.77	0.71
8	其他资产	507,696.77	0.57
9	合计	89,564,962.4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3,352,428.63	82.1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5,779,597.76	17.6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5,085,956.71	5.7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9,984,105.98	11.18
9	其他	-	-
10	合计	88,422,491.32	99.0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204	20 国开 04	100,000	10,738,816.94	12.03
2	112414027	24 江苏银行 CD027	100,000	9,984,105.98	11.18

3	2128042	21 兴业银行 二级 02	80,000	8,308,285.37	9.31
4	2228015	22 浦发银行 03	80,000	8,201,960.33	9.19
5	2320013	23 上海银行 01	55,000	5,701,387.40	6.3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24 年 12 月 27 日，国家开发银行因贷款支付管理不到位、向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发放贷款，被北京金融监管局罚款 60 万元。

2024 年 7 月 17 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一、未严格按照公布的收费价目名录收费；二、向小微企业贷款客户转嫁抵押评估费；三、企业划型管理不到位，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罚款 190 万元。

2024 年 5 月 30 日，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境外机构重大投资事项未经行政许可，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处罚款 80 万元。

2025 年 1 月 2 日，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代理销售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被上海金融监管局罚款 200 万元。

2024 年 6 月 14 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置换已核销贷款；授信准入管理不到位，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罚款合计 65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2 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异地非持牌机构整改不到位、信贷业务管理不到位、异地客户识别机制不健全，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罚款 120 万元。

2024 年 4 月 3 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处 40 万元人民币罚款，没收违法所得 2236.13 元人民币。

2024 年 5 月 14 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信贷业务、同业业务、理财业务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合计 6723.98 万元。其中，总行 6073.98 万元，分支机构 650 万元。

本基金管理人经研究分析认为上述处罚未对该发行人发行的证券的投资价值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0,072.8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623.8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07,696.77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前十名股票中有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496,655.0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472,387.4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834,563.1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134,479.29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截至本季度末，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截至本季度末，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农银汇理金聚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农银汇理金聚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复印件；
- 6、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